

##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2 年 11 月 9 日，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《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（2022 司冻 1108-3 号）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22）新 01 执 150 号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和《协助执行证券解冻信息明细单》，获悉公司股东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南水务”）所持公司 51,240,000 股股票及其红利解除冻结。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，云南水务所持有的上述 51,240,000 股限售流通股股票及其红利已解除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1、本次股份解除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解除日期	冻结申请人	解除冻结原因
云南水务	否	51,240,000	29.21%	5.91%	是	2022 年 1 月 11 日	2022 年 11 月 8 日	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	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解除

### 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云南水务剩余被冻结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剩余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剩余被冻结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剩余被冻结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云南水务	175,426,636	20.24%	98,036,740	55.88%	11.31%

云南水务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，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11日